

2016 年度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发生）

第三部分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概况

一、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管辖范围的概况：

梅江区，广东省梅州市辖区，设立于1988年3月，位于广东省东北部，面积共计570.9平方公里，北纬24度，东经116度附近，东边、北边和西边与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环接，南边与广东省丰顺县相邻。梅江区辖3个街道（金山街道、江南街道、西郊街道）、4个镇（长沙镇、三角镇、城北镇、西阳镇），共81个村民委员会和42个社区居民委员会。2016年末梅江区常住人口38万多人，户籍人口35万多人。梅江区是梅州市委、市政府所在地，是梅州市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梅州市的“首善之区”。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梅江分局是市公安局唯一的直属分局，正科建制。分局内设机构共有30个，均为副科建制，其中综合管理机构2个，执法勤务机构28个（其中派出所15个、拘押收教场所2个）。主要职能：

- 1、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2、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3、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4、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5、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6、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7、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8、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9、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10、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 11、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12、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 1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属于梅州市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无下设二级预算单位。梅江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局全体内设机构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01表-07表，08表无发生。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791.7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	6210.3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875.23
三、事业收入	3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	107.39
四、经营收入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	598.7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其他支出	18	2373.68
六、其他收入	6	1637.22		19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9428.93	本年支出合计	22	10165.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491.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754.64
	12			25	
合计	13	10920.03	合计	26	1092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 1 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28.93	7,791.71					1,637.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0.39	6,210.39					
20402	公安	6,063.39	6,063.39					
2040201	行政运行	5,153.62	5,153.62					
2040217	拘役收教场所管理	391.21	391.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18.56	518.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7.00	147.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7.00	1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23	87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90	746.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90	746.90					
20808	抚恤	128.32	128.3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8.32	128.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7.39	107.39					
21005	医疗保障	107.39	107.3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39	10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70	59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46	34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46	346.4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52.24	252.2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52.24	252.24					
229	其他支出	1,637.22						1,637.22
22999	其他支出	1,637.22						1,637.22
2299901	其他支出	1,637.22						1,637.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65.39	9,951.13	214.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0.39	5,996.13	214.26			
20402	公安	6,063.39	5,849.13	214.26			
2040201	行政运行	5,153.62	5,153.62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391.21	277.51	113.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18.56	418.00	100.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7.00	147.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7.00	1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23	87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90	746.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90	746.90				
20808	抚恤	128.32	128.3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8.32	128.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7.39	107.39				
21005	医疗保障	107.39	107.3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39	10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70	59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46	34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46	346.4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52.24	252.2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52.24	252.24				
229	其他支出	2,373.68	2,373.68				
22999	其他支出	2,373.68	2,373.68				
2299901	其他支出	2,373.68	2,37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91.70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	6210.39	6210.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875.23	875.23	
	3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107.39	107.39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598.70	598.70	
	5			19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7791.70	本年支出合计	23	7791.71	7791.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合计	14	7791.70	合计	28	7791.71	779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91.71	7,577.45	214.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0.39	5,996.13	214.26
20402	公安	6,063.39	5,849.13	214.26
2040201	行政运行	5,153.62	5,153.62	
2040217	拘役收教场所管理	391.21	277.51	113.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18.56	418.00	100.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7.00	147.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7.00	1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23	87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90	746.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90	746.90	
20808	抚恤	128.32	128.3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8.32	128.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7.39	107.39	
21005	医疗保障	107.39	107.3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39	10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70	59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46	34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46	346.4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52.24	252.2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52.24	25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28.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4.66
30101	基本工资	1,254.41	30201	办公费	60.55
30102	津贴补贴	3,257.93	30202	印刷费	24.67
30103	奖金	0.33	30204	手续费	1.24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39	30205	水费	6.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8.02	30206	电费	119.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7.71	30207	邮电费	19.61
30301	离休费	11.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8
30302	退休费	725.81	30211	差旅费	116.37
30304	抚恤金	143.03	30213	维修(护)费	154.31
30305	生活补助	0.64	30214	租赁费	0.40
30307	医疗费	28.46	30215	会议费	13.57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6.46	30216	培训费	26.34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252.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6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74.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9.4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6.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0.6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5.4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92
	人员经费合计	6435.79		公用经费合计	1141.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8.5		192.5		192.5	66	230		217		217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2016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梅江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江分局 2016 年收入总计 9428.93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17%。
2016 年支出总计 10165.39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23.7%。

二、关于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总计 9428.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91.71 万元，占 82.6%；其他收入 1637.22 万元，占 17.4%。

三、关于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总计 10165.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51.13 万元，占总 98%；项目支出 214.26 万元，占 2%。

四、关于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江分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791.71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97.4 万元，增长 18.2%。

五、关于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梅江分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791.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6%。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97.4 万元，增长 18.2%。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梅江分局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7791.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6210.39 万元，占 79.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5.23 万元，占 1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07.39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类）支出 598.7 万元，占 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梅江分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9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6.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变动及物价消费水平增长，保障标准调整；二是上级财政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增加；三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财政按资金使用管理规定拨付。

1、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59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2.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2、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年初预

算为 36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5.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3、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15.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收到 2016 年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拨款，支出相应增加。

4、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14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收到 2016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及省级政法专项补助拨款，支出相应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665.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2.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离退休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128.32 万元。因属于不定因素，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财政按资金使用管理规定拨付。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5.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1.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医疗保障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0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3.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住房保障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252.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财政按资金使用管理规定拨付。

六、关于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梅江分局2016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577.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435.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物业服务补贴；公用经费1141.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梅江分局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江分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中未包含执法执勤电瓶车及摩托车运行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7%。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31 万元，下降 11.8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28 万元，下降 11.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3 万元，下降 18.7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公务用车数量减少和部分公务用车停驶；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17 万元，占 94.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 万元，占 5.65%。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17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因公出行、巡逻防控以及办案追逃业务所需车辆（包括执勤电瓶车及摩托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2016 年梅江分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

用车保有量为7辆，执法执勤用汽车70辆、电瓶车7辆、摩托车69辆。

2. **公务接待费**支出13万元，主要用于各业务办案部门与其他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梅江分局2016年共接待来访组196个，来宾112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关于梅江分局2016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梅江分局2016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年初预算214.7万元，支出决算为21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9.8%。

（一）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1万元，支出决算为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全额用于拘留所拘留人员伙食费。

（二）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年预算为113.7万元，支出决算为1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全额用于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及管理费。

（三）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1万元，支出决算为10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9.56%。其中用于“一网考”业务支出70.56万元，应急装备支出30万元。

（四）梅江分局本年度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建立完善项目绩效指标设置。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度，梅江公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74.66万元，比2015年

增加162.96 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量增加，差旅费支出增长；办公楼老旧翻新，维修（护）费支出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度，梅江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6.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4.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3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2.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64%；无合同的零星采购金额2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3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 年12 月31 日，梅江分局共有汽车77辆、电瓶车7辆、快艇1艘、冲锋舟4艘、摩托车6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其余交通工具用于执法执勤。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所属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等方面的支出。

六、**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事务及管理方面的支出

七、**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由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